关于征求《和平县彭寨镇等7个乡镇街路巷

命名方案（征求意见稿）》的公告的

起草说明

一、背景及依据

　　 根据《广东省公安厅 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推动街路巷命名和标准地址采集专项工作的通知》（粤公函〔2023〕14号）《广东省公安厅 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街路巷命名和标准地址采集专项工作的通知》（粤公通字〔2023〕 58号）等文件要求，为了进一步规范全县街路巷名称，推进房屋建筑物门（楼）牌编号、安装以及标准地址信息采集应用，我局会同县公安、自然资源局组织各镇开展街路巷命名工作。

二、起草过程

自今年9月份以来，我局联合县公安局、县自然资源局组织17个乡镇开展村（居）街路巷摸底采集和命名专项行动。截止目前，彭寨镇、贝墩镇、公白镇、古寨镇、礼士镇、青州镇、长塘镇等7个乡镇对辖区内建成使用的共计216条道路拟出了命名方案，并提出命名申请。经综合整理各镇申请材料，形成了《和平县彭寨镇等7个乡镇街路巷命名方案》征求意见稿。

　　三、主要内容

　　《命名方案》包含了彭寨镇、贝墩镇、公白镇、古寨镇、礼士镇、青州镇、长塘镇等7个乡镇对辖区内建成使用的共计216条道路的具体信息，如中文名称、拼音注释、道路走向、起止点、道路长宽、沿途重要地理标志、建设年限、命名寓意或缘由等内容。

和平县民政局

2023年12月29日